

文化语言学

主 编：邢福义

副主编：周光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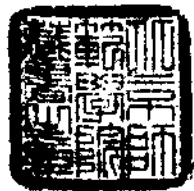
编 委：陈克炯 李崇兴

李宇明 卢卓群

吴振国 肖国政

邢福义 周光庆

审 订：陈克炯



21206886

湖北教育出版社

1206886



21206886

文化语言学

邢福义 主编

湖北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发行
孝感地区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75印张 3插页 385 00字

1990年10月第1版 1991年7月第2次印刷

印数：3 001—5 000

ISBN 7—5351—0578—5/H·33

定价：(覆膜) 6.10元

序

语言与文化关系之密切，也许可以用“水乳交融”来形容。例子俯拾皆是。庾信《马射赋》中有“落花与芝盖同飞，杨柳共春旗一色”一联，王勃《滕王阁序》中化为“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于是成了千古传诵的名句。“……与……齐……，……共……一……”之类是语言格式，但它一旦撑起了名句，充当了名句的基本框架，便同名句一起升华成具有特殊价值的文化现象。因此，当我们读到金庸《天龙八部》三十二回中“不知此人请了哪一个腐儒撰此歌功颂德之辞，但听得高帽与马屁齐飞，法螺共锣鼓同响”这样的描写，就很自然地想起王勃的佳句，也就很自然地产生强烈的对比，为那是何等淡雅清丽和这是多么龌龊庸俗而不禁哑然失笑。

语言是文化的符号，文化是语言的管轨。好比镜子或影集，不同民族的语言反映和记录了不同民族特定的文化风貌；犹如管道或轨道，不同民族的特定文化，对不同民族的语言的发展，在某种程度、某个侧面、某一层面上起着制约的作用。当然，严格地讲，语言和文化不是一般的并列关系，而是部分与整体的对待关系，或者说，是点面对待的一种特殊的并列关系。文化包括语言，语言是文化中一种特殊的文化。我们研究语言与文化之间符号与管轨的关系，立足点是它们之间的点面对待的关系。

语言工作者应该关注语言与文化的关系的研究。结合文化来研究语言，是语言学特别是中国语言学研究的一个传统。语言的许多现象，可以通过这方面的研究得到比较合理的解释；语

言中的一些问题，可以通过这方面的研究引起种种新的思考。举例来说。汉民族文化对于汉语词汇的发展，汉语词义的演变、汉字的创造和使用等等的影响，这是十分明显的。那么，汉语语法的形成和发展会不会也有深刻的文化背景呢？这是一个很值得思索的问题。汉语语法重“意”不重“形”。形式上框架简明，没有繁多的标记；表意上灵活多样，隐性语法关系十分丰富。理解汉语，特别是阅读汉语古籍，最主要的障碍不是语法。正因如此，我国古代率先出现的语言学著作是讲词义、讲文字、讲语音的《尔雅》、《说文解字》、《广韵》等等，而不是语法学专著。琼瑶的小说《哑妻》中有这么一段描述：

雪儿望着父亲，然后垂下头去，找了一根树枝，在地下写：“你是我的爸爸？”

柳静言点点头，雪儿又看了他好一会儿，然后写：“爸爸，你想死我们了！”

不必在形式上有什么特定的标记，以汉语为母语的人都懂得，“你想死我们了”等于“我们想死你了”，也等于“你让我们想死了”。这种特殊句法的成立，有其自身的规律，但那是语法研究的专题，可以不说。这里，我们感兴趣的是，这个句子表面上象是主动句，表意上却是被动句或使动句，对话者和我们读者理解起来不仅不困难，反而感到自然而亲切。这是不是表明彼此具有共同的文化心态？是不是表明，汉语的这种重“意”不重“形”的语法，跟汉民族的含而不露的文化心态等等因素存在着一定的因果联系？萧国政、吴振国二位写过《汉语语法特点和汉民族心态》一文（《华中师范大学学报》1989年第4期），从“汉语语法的意合性和汉人思维的领悟性”、“汉语语法的简约性和汉人俭朴实用的价值观”、“汉语语法的灵活性和汉人思维的辩证性”三个方面作了一些论证，也许可以为问题的深入探讨提供一些思路。

文化语言学的研究可以有多种多样的模式。如果重在从文化属性的角度来研究语言，“文化语言学”是个偏正结构；如果重在研究语言同文化的相互关系，“文化语言学”中的“文化语言”大概只能理解为并列结构。文化语言学的体系组建，不妨提倡不同角度、不同途径的探索。探索的结果，或许可以形成文化语言学的不同分支或不同流派。本书偏重于从相互关系上阐述文化语言学。除了开头的总论部分讨论研究对象、研究方法、研究状况等通论性问题之外，书的本体部分包括上下两编。上编是从语言看文化，讲“语言——文化的符号”，讨论了从语言看文化的结构层次、从语言看文化的发生发展、从语言看文化的传播交流、语言对文化的影响等问题；下编是从文化看语言，讲“文化——语言的管轨”，讨论了文化对语言系统和语言观念的影响、文化对语言发生发展的影响、文化对语言接触和融合的影响、文化对文字和准语言的影响等问题。这并不意味着文化语言学的结构只能如此，也不意味着这样的文化语言学的结构是最理想的。本书只能算是草创，可以斟酌的地方还相当多，各个部分也不够均衡。我们将在今后的进一步探索中不断地深化认识，不断地提高水平。我们深信，作为一门学问，文化语言学同其他任何学问一样，一定会随着研究工作的逐步深入而不断发展，不断成熟，不断完善。

本书的撰写经历了整整一年的时间。编著者都是湖北省大专院校语言专业的教师，绝大多数是武汉地区的。这么多学校这么多同行利用业余时间聚集在一起，研讨一个课题，撰写一部专书，从草拟提纲到分工写作，到完成书稿，每前进一步都很难。但是，编写班子一拉起来，大家就特别强调了“武汉意识”、“湖北意识”。意思是说，湖北省、武汉市的语言工作者要拧成一股绳，形成一股子力量，在主题明确的大型研讨活动中，互教互助，同步前进。这是一个可喜的开端。摒除文人相轻的习气，发

扬团结协作的精神，迈开了整体奋进的步伐，应该说，这是比写出一两本书更为宝贵的收获！

邢福义

1990年元旦

目 录

序	邢福义
总论	1
第一节 文化语言学的研究对象	1
第二节 文化语言学的方法	16
第三节 文化语言学与相关学科	25
第四节 文化语言学与当今社会	38
第五节 语言与文化关系研究小史	52

上编 语言——文化的符号

第一章 从语言看文化的结构层次	79
第一节 语言棱镜中的文化物质层次	79
第二节 语言棱镜中的文化制度层次	93
第三节 语言棱镜中的文化心理层次	107
第二章 从语言看文化的发展轨迹	122
第一节 古文字与古代文化	122
第二节 语言的分化融合反映着文化及其发展	137
第三节 专门用语中的文化发展轨迹	148
第四节 准语言中的文化渗透	166
第三章 语言在文化传播交流中的作用	180
第一节 语言——文化传播的媒介	180
第二节 文字——文化传播的辅佐	190
第三节 借词译词——文化交流的记录	198

第四章 语言对文化的影响	210
第一节 语言与文化世界	210
第二节 语言所形成的特殊文化	221
第三节 语言与社会文化变迁	233

下编 文化——语言的管轨

第一章 文化对语言系统和语言观念的影响	247
第一节 文化对词汇的影响	247
第二节 文化对语法的影响	264
第三节 文化对语音的影响	275
第四节 文化对语用的影响	283
第五节 文化对语言观念的影响	298
第二章 文化对语言发生发展的影响	314
第一节 文化对原始语言的影响	314
第二节 文化对语言习得的影响	327
第三节 文化对语言的地域变异的影响	339
第四节 文化对语言的社会变异的影响	353
第三章 文化对语言接触和融合的影响	370
第一节 双语双方言的文化背景	370
第二节 语言政策和语言规划的文化背景	378
第三节 语言接触的文化背景	389
第四节 语言融合的文化背景	400
第四章 文化对文字和准语言的影响	419
第一节 文字起源的文化背景	419
第二节 文字发展的文化背景	432
第三节 准语言的文化背景	445
结束语	457
编后记	464

总 论

第一节 文化语言学的研究对象

一、什么是文化语言学

文化语言学是研究语言和文化相互之间关系的科学。语言学的研究对象是语言，文化学的研究对象是文化，因此文化语言学同语言学和文化学都有关系，是语言学和文化学的交叉学科。

据我们所知，国外尚无文化语言学这样的学科名称，我们所说的文化语言学大致相当于西方的人类语言学(Anthropological Linguistics)。人类语言学是在本世纪初产生的，属于文化人类学的一个分支。不过国外的人类语言学主要以研究无文献的落后民族的语言和文化为目的。而文化语言学不仅对没有文献的落后民族的语言和文化感兴趣，而且对有文献的民族的语言和文化也同样感兴趣，如果不说更感兴趣的话。它不仅研究各别民族语言和文化的关系，而且还研究民族之间的语言和文化的接触和融合，研究语言和文化之间的一般关系。因此文化语言学比西方的人类语言学研究对象要广泛得多。如果只从研究对象而不从学科分属上来看，仍然把文化语言学看作是人类语言学的话，那么，文化语言学可以看作是人类语言学发展的一个全新阶段。

文化语言学这个名目是我国学者于1985年正式提出来的，自此先后在北京、上海、武汉等地的高校开设文化语言学课程，并且召开过一些讨论会，发表过与之有关的论文和论著。文化语言

学的提出是与以下因素分不开的：

（第一，我国有着悠久的小学文化传统，分为音韵学、文字学和训诂学三类，作为经学的羽翼，重视实用。其中文字学和训诂学的研究历来同文化有着密切的联系，比如文字构成的理据，古代名物典章制度的训释，都是直接牵涉到文化或是直接为文化服务的。这种语言研究和文化相结合的学术传统对于文化语言学的提出是有影响的。

第二，自1898年马建忠仿西方的“葛朗玛”著成《马氏文通》之后，中国传统的语言学（或称之为语文学）进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但此后的中国现代语言学由于受西方语言学的影响，在解释汉语时常常碰壁。原因在于西方语言较重视形式，而汉语则具有较浓的人文色彩，因此从文化的角度来解释汉语是重要途径之一。为了促进汉语的研究，找到一种较为切合汉语实际的解释框架，人们便想到要建立文化语言学。

第三，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实行改革开放的基本国策，国外人类语言学、文化学以及语言与文化关系研究的新学科，新成果传入国内，这些新的学术研究促使中国学者开始重新重视语言与文化关系的研究。

第四，当前学科之间的交叉研究成为一种时代的新潮流，在语言学界就有社会语言学、心理语言学、数理语言学，等等。这些交叉学科要么研究两种事物间的关系，要么揭示某事物的其他属性，要么改换观察研究的角度，要么引进新的研究方法，要么加入新的研究目的，等等。这种时代的新学术潮流也是促成文化语言学诞生的一个因素。

这些若干因素的相互作用，使得文化语言学在本世纪八十年代在东方神州大地应运而生了。一切事物的产生和发展，都有自己的生态环境。那么上述若干因素也可以看作是文化语言学产生的“生态环境”。

由于文化语言学的提出才只有短短几年的时间，因此不仅研究成果不多，其理论框架也尚未建立起来，而且对它的地位、属性和研究对象也还有不同的看法，甚至是严重分歧或针锋相对的意见。

有人认为，文化语言学根本没有独立成科的必要，它可以归属于人类语言学或社会语言学。有人认为，文化语言学属于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在语言学中，可以分为描写性语言学和解释性语言学两个大类，文化语言学属于解释性语言学的范畴，与心理语言学、人类语言学、社会语言学同属一个层次。它只研究语言的文化内涵，研究语言同文化的关系，⁹而不研究语言的生理性质、物理性质、符号性质等。有人同意把文化语言学作为语言学来看待，但是，与文化语言学相对的还应有语言文化学，语言文化学是属于文化学范畴的。在这些学者看来，文化语言学主要是通过文化来研究语言，其目的是要解决语言学的问题；而语言文化学则主要是通过语言来研究文化，其目的是要解决文化学的问题。当然还有一种较为极端的观点，认为整个语言学都应该是文化语言学，因为语言是一种社会文化现象，所以只有从文化的角度来研究语言才能抓住语言的实质，揭示语言的本质。因此所有的语言学分支都应归并于文化语言学的门下。

我们认为，根据研究对象来分，学科可以分为两种类别：一类是研究某一事物性质的学科，一类是研究事物之间的关系的学科。过去的学科大都以某一事物作为研究对象，如语言学、心理学、社会学、人类学、文化学，等等。这种学科把揭示事物的内部结构作为研究的重点，当然也会涉及到该事物的外部条件，亦即同其他事物之间的联系。但是揭示事物的外部条件，或曰同其他事物的联系，其目的还是为揭示或解释事物的内部结构服务的。比如语言学，它主要是研究语言的内部结构，如语音结构、词汇结构和语法结构，等等。语言学也研究语言同社会的关系，但揭

示语言同社会关系的目的是，为了揭示或解释语言为何会有如此的内部结构，这些内部结构为何会出现如此的发展变化。辩证唯物主义者告诉我们，事物的运动不是孤立的，而是同其他相关事物相互联系的。因此，我们不仅要研究某一事物本身的运动，而且也要研究事物之间的联系。当前所兴起的交叉学科，大都具有研究事物之间相互关系的学科性质。比如心理语言学研究语言与心理之间的关系，社会语言学研究语言与社会之间的关系，如此等等。

如果我们把研究某一事物的学科称为本体学科，把研究事物之间关系的学科称为关系学科的话，那么可以说，把关系学科从本体学科中分化出来，是科学向着精细、系统方向发展的必然现象，是一种进步。这正是当前交叉学科如雨后春笋般成长起来的重要原因之一。

由于人们已经熟悉了传统学科的分类，在习惯势力的驱使下，总希望把关系学科隶属于一定的本体学科之中，从而引起了许多不必要的争论。比如社会语言学，有人认为属于语言学，有人认为属于社会学，也有人认为应该把社会学二分而为社会语言学和语言社会学。我们觉得关系学科就是关系学科，把关系学科硬要塞进某本体学科或者分身而属于相关的某些本体学科是不必要的。可以说关系学科有自己不同于本体学科的特殊研究对象和研究目的，因此应该是独立的，既不属于A本体学科，也不属于B本体学科。当然为了研究的方便，把关系学科归属于A本体学科或B本体学科，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不必为此而争论不休。正名是次要的，脚踏实地进行研究才是主要的。

文化语言学正是一种关系学科，它研究的是语言和文化之间的关系。因此，它虽然和语言学、文化学都有密切的关系，但既不属于语言学的一个分支，也不属于文化学的一个分支。它是有自己特殊研究对象和研究目的的独立学科。

本书的文化语言学这一概念不是同语言文化学相对的概念，或者说，等于一般所谓的文化语言学加上语言文化学。本书的“文化语言学”，其“文化”和“语言”是联合关系，准确的层次划分应是（文化 + 语言）学，其内涵是文化和语言的关系学，而不应理解为文化 / 语言学。既然如此，上文提及的人们对于文化语言学地位、属性和研究对象的争论对我们不会有太大的意义和影响。

文化语言学的名称提出的时间虽然不长，但是关于语言和和文化关系的研究却是由来已久。我国先秦时代的名实之争，汉代至清代的经籍注疏中，都涉及到语言与文化的关系。五十年代初罗常培《语言与文化》一书，更是自觉地研究语言与文化关系的划时代的专著。在西方，古希腊和泛希腊化时期关于语言问题的两次大的论争，十九世纪德国语言学家洪堡特关于语言与精神文化的论述，本世纪美国语言学家萨丕尔、沃尔夫所提出的萨丕尔—沃尔夫假设，本世纪美国学者劳佛尔和德国语言学家、新洪堡特主义的代表人物魏斯格贝尔关于语言与文化关系的研究，都是很有名的。中外的这些研究为文化语言学的建立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详见第五节）。但是，这些研究从今天文化语言学的学科高度来看，还显得不系统、不全面。

我们认为，文化语言学除了学科建设需要研究的内容之外，还应包括诸如文化语言学研究的理论和方法，文化语言学研究的历史、现状和未来，文化语言学的地位和作用等。如果单从研究对象上看，文化语言学应研究如下一些问题：

第一，语言与文化之间的对应关系。即探求语言与文化之间、地域方言和社会方言与亚文化之间有无对应关系；如果有对应关系，这种对应关系又是什么样的；为什么会有这种对应关系。

第二，语言对文化的影响。主要包括语言对文化的形成、传播、发展、变迁等诸多方面的影响，以及探求语言影响文化的方式和特点。

第三，怎样通过语言来研究文化。例如：语言是不是文化的记录符号；如果是，那么语言记录文化的方式和特点如何；怎么样通过语言来揭示它所记录的文化。

第四，文化对语言的影响。研究文化对语言系统和语言观念的影响；文化对语言的产生、发展和接触、融合的影响；文化对于社会语言对策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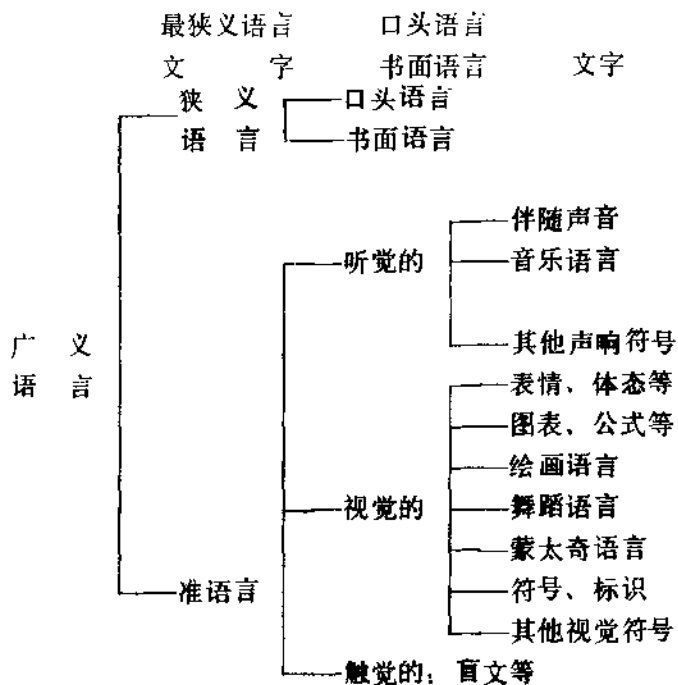
第五，怎样通过文化来研究语言。这方面主要研究从文化的角度可以对哪些语言现象进行解释；语言具有什么样的文化性质等。

二、语言和文化的关系

既然文化语言学的研究对象是语言和文化的关系，那么在这里我们有必要先概括地论述一下语言和文化的关系，作为阅读全书的一个理论线索。要论及语言和文化的关系，不能不先界定语言、文化这两个关系重大的术语。

1. 语言

语言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如下表）。狭义语言包括口头语言、书面语言和书面语言的物质载体——文字。在狭义语言中，又可以分出最狭义语言一目。最狭义语言不包括文字。广义语言不仅包括狭义语言，而且还包括准语言。准语言又称为副语言或类语言，根据诉诸感官的不同，准语言又可以分为听觉的、视觉的、触觉的三类。听觉的准语言主要包括说话时有符号意义的伴随声音，如咂舌声、啊啊声、“这个那个”之类的口头禅等；音乐语言；其他具有符号意义的声响，如号角声、锣鼓声、拍手声等。视觉的准语言包括：①各种表情、体态、动作，聋哑人手语；②各种图表、公式等；③绘画语言；④舞蹈语言；⑤电影电视广泛应用的蒙太奇语言；⑥各种符号、标识等，如道路符号、商品医药用符号、旗帜、袖标、图章等；⑦其他视觉符号，如古代的烽火、令牌，抗日战争



时期的消息树等等。触觉的准语言较少，典型的是盲文。

由上面粗略开列的名目可以看出，广义的语言其实包括了人类用于交际的所有手段。因此，广义的语言可以定义为：人类使用的一切符号。最狭义的语言只包括口语和书面语，口语和书面语是人类社会用来进行交际和思维的最重要、最常用、最发达、最严密的符号体系。

本书原则上使用广义的语言概念，因此，有些节次专门讨论准语言 and 文化的相互关系。但是，也使用狭义语言乃至最狭义语言的概念。一般说来，当语言同准语言对举论述时，语言的概念是狭义的，当语言同文字对举论述时，语言的概念是最狭义的。这样完全是为了论述的方便。不过，只要读看明白了我们关于语言概念的不同使用情况，借助于上下文语境，相信不会引起混乱。

2. 文化

什么是文化？这是本世纪以来充满争论的概念。在1920年以前，关于文化只有六个不同的定义，而到了1952年便已增加到一百六十余个。^① 时至今日肯定会更多。文化，作为人类学、社会学、文化学的科学术语，是有其特定内涵和外延的。1871年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伯内特·泰勒爵士曾给文化下过一个著名的定义：“包括知识、信仰、艺术、法律、道德、风俗以及作为一个社会成员所获得的能力与习惯的复杂整体。”^② 美国佛特大学哈维兰教授认为现代人可接受的文化定义是：“文化是一系列规范或准则，当社会成员按照它们行动时，所产生的行为应限于社会成员认为合适和可接受的变动范围之中。”^③

这两个文化定义，都强调精神方面的文化。然而有不少学者认为，文化除了精神方面的，还有物质方面的，即物质文化。苏联的萨哈罗夫认为：“文化从广义上讲，就是人类创造的结果的总和……”^④ 苏联的谢班斯基指出：“文化是人类活动的全部物质和精神成果、价值以及受到承认的行为方式……”^⑤ 日本学者水野佑指出：“物质文化不是文化本身，而是文化行为的产物。但因为存在着非物质性文化，而它的前提是存在着物质性资料，所以把物质性要素从文化范围内排除出去是不可能的。因此，现代的定论认为文化包含物质文化和非物质文化。”^⑥ 美国人类学家克鲁柯亨认为文化的确切涵义是指“整个人类环境中由人所创造的那些方面，既包含有形的也包含无形的。所谓‘一种文化’，它指的是某个人类群体独特的生活方式，他们整套的‘生存式样’。”^⑦

我们在本书中赞同广义的文化定义，把文化看作是为社会成员共同拥有的生活方式和为满足这些方式而共同创造的事事物物，以及基于这些方式而形成的心理和行为。广义的文化可以分为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和心理文化三个层次。物质文化是指人类创造的种种物质文明，诸如生产和交通工具、武器、日用器具、服饰、

居住、饮食和其他人类行为等。物质文化是一种可见的显性文化。制度文化和心理文化属于不可见的隐性文化或曰潜在文化。制度文化系指种种制度和理论体系，诸如饮食习惯、建筑工艺、卫生管理、娱乐方式等生活制度，婚姻形式、亲属关系、家庭财产分配等家庭制度，劳动管理、艺术生产、教育、道德、风俗、宗教、礼仪、法律、政治等社会制度，以及有关这些制度的各种理论体系。心理文化包括思维方式、审美情趣、宗教信仰、价值观念等等，比之物质文化和制度文化，心理文化处于更深层次上。

3. 语言是一种制度文化

界定了语言和文化这两个概念之后，我们就可以来讨论语言和文化的关系了。语言与文化的关系历来有诸多争论，正如人们对于语言、文化这两个概念的分歧一样，要作出一个所有人都认可的结论，似乎目前还为时过早。但是综合前人的认识和研究，我们觉得，语言和文化的关系可以表述为：一、语言是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属于制度文化层次；二、语言是记录文化的符号体系；三、语言与文化相互制约和影响。现在来讨论第一个问题。

语言不是同文化平行的概念，而是文化的一个下属概念，语言是文化的一个十分重要的组成部分。我们所见到的绝大多数全面论述文化的著述中，都列有语言一目。

语言之所以看作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是因为它具备文化的特点：

其一，广义的文化是指人类的一切创造物（物质的和精神的），而语言也只有人类社会才具有，是人类的创造物。生物学家研究了动物界的交际，发现动物的交际系统大都是一种本能的反应。即使一些灵长目动物会使用带有符号意义的交际手段，但是难以学会人类的语言。灵长目动物的交际手段，显示出一种语言的萌芽，但这只能说明语言是由动物“语言”进化的结果，并不能说